

景德镇市住建局 2021 年度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住建局概况

- 一、景德镇市住建局主要职责
- 二、景德镇市住建局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住建局概况

一、景德镇市住建局主要职能

1. 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国家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定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有关规范性文件，编制住房和城乡建设中长期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全市住房保障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公共租赁住房、廉租住房、棚户区改造等保障性住房建设计划和实施方案。指导和推进棚户区改造工作，指导和监督全市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

(三)负责全市房地产市场监督管理、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负责制定房屋交易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指导监督房屋产权管理工作。负责房地产开发企业、评估机构的资质管理。负责商品房预售、预售资金的管理，负责房屋网签备案工作。负责建设房地产市场监测系统。负责房产测绘及成果应用、物业服务行业和房地产中介行业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市住房租赁市场管理、直管公房经营管理、私房政策落实等工作。负责监督管理房屋专项维修基金。

(四)研究拟订城镇住房制度改革方案及相关的配套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房改资金的筹集、管理和审批使用工作。

负责全市住房公积金监督管理。指导监督全市住房公积金归集、使用和管理。

(五)负责建筑市场的监督管理，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负责全市建筑业企业、中介服务机构和从业人员的资质管理。综合管理全市建设工程报建、工程招标投标、工程造价、城建档案、工程监理、工程建设合同等工作。

(六)负责全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负责建设工程质量、建筑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的监督管理，组织或参与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负责白蚁防治、房屋修缮改造和安全使用鉴定的管理。

(七)承担城市供水、排水、污水处理、管线等市政公用事业的运行和管理职责。指导城市地下空间的开发利用和地下综合管廊运营。负责燃气市场的监督管理，核发燃气行业经营许可证。

(八)负责全市建筑工程施工许可、工程设施使用许可、竣工验收和备案工作。承担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职责，牵头组织人防设计审查、人防工程验收和备案工作。

(九)负责监督管理全市建筑行业、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负责全市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范勘察设计市场。负责设计方案招标投标、设计合同备案、施工图设计审查、工程勘察设计质量管理。负责全市建设工程抗震设防工作。

(十) 负责推进全市建筑节能、城镇减排工作。指导推进全市装配式建筑和建筑可再生能源应用推广工作。

(十一) 负责指导规范全市村镇建设，统筹规划、综合协调历史文化名城资源的保护管理和利用。研究拟订村镇建设、历史文化名城资源保护和利用发展规划并指导实施。指导全市乡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农村危房改造、传统古村落保护、农村人居环境建设等工作。

(十二) 负责管理全市建设行业对外经济技术合作。负责制定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人才培养计划并指导实施。

(十三) 负责研究提出加快全市城镇化进程的发展战略，推动城市建设发展。参与重点建设项目的选址、核发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负责市政工程测量和城市建设档案管理工作。

(十四) 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景德镇市住建局基本情况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为市政府正县级行政事业单位，内设科室12个职能科(室)即：办公室、资产管理和计财科、建筑市场监管科、房地产市场监管科、勘察设计管理科、城市建设科、质量安全监管科、住房保障科(棚改办)，物业管理科(房改办)、政务服务科、综治办及法规科。

本单位2021年年末实有人数180人，其中在职人员56人，离休人员3人，退休人员0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

的离退休人员)；年末其他人员0人；年末学生人数0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121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1年度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13.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7.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461.51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3.1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05.0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12.2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3,157.4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3.9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378.27	本年支出合计	58	3,475.7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97.4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3,475.75	总计	62	3,475.7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1年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1	2
类	款	项	合计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76.27	3,276.27	0.00	0.00	0.00	0.00	0.00	3.16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07	105.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79	74.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79	74.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	抚恤	30.28	30.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1	死亡抚恤	30.28	30.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2.28	112.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2.28	112.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19	76.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5.16	35.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93	0.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60.90	3,060.94	0.00	0.00	0.00	0.00	0.00	3.1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545.24	1,545.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417.89	1,417.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27.34	127.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3.16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3.16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者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76.51	276.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76.51	276.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85.00	1,08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85.00	1,08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0.10	0.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0.10	0.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3.92	93.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3.92	93.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3.92	93.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94 -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1年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1
类	款	项	合计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75.75	1,894.00	1,581.75	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07	105.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79	74.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79	74.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	抚恤	30.28	30.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1	死亡抚恤	30.28	30.2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2.28	112.2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2.28	112.2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19	76.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5.16	35.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93	0.9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157.48	1,575.73	1,581.75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545.24	1,525.63	19.61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417.89	1,417.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27.34	107.74	19.61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50.64	50.00	100.64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50.64	50.00	100.64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者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76.51	0.00	276.51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76.51	0.00	276.51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85.00	0.00	1,085.00	0.00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85.00	0.00	1,085.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0.10	0.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0.10	0.1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3.92	93.9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3.92	93.9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3.92	93.9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94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13.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	7.00	7.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461.51	二、外交支出	2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2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2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2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5.07	105.0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2.28	112.2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154.31	1,692.81	1,461.5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3.92	93.9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按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375.11	本年支出合计	59	3,472.58	2,011.08	1,461.51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97.4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97.47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472.58	总计	64	3,472.58	2,011.08	1,461.5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1年度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2,011.08	1,894.00	117.0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0	7.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7.00	7.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7.00	7.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07	105.0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79	74.7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79	74.79	0.00
			20808 抚恤	30.28	30.28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0.28	30.2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2.28	112.2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2.28	112.2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19	76.19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5.16	35.16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93	0.93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92.81	1,575.73	117.0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545.24	1,525.63	19.61
			2120101 行政运行	1,417.89	1,417.89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27.34	107.74	19.61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47.47	50.00	97.4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47.47	50.00	97.47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0.10	0.1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0.10	0.1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3.92	93.9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3.92	93.9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3.92	93.9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贵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1年度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74.9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48	307	预备费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04.36	30201	办公费	43.5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85.23	30202	印刷费	9.5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45.06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38	310	资本性支出	16.5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3.27	30206	电费	9.5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3	30207	邮电费	3.4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6.5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1.6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8.57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8.62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4.3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车辆（护）费	1.22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6.24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302.06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退休费	38.43	30216	培训费	3.26	31011	随工附薪和津贴补助	0.00
30302	失业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6	31012	抚恤补助	0.00
30303	津贴（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30.83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5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22.20	30225	生物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丧葬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9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8.3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12	所有者权益	0.00
30309	奖励金	324.49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林水生产补助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2.14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86.1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17.63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2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助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676.96	公用经费合计					217.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执行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2021年度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3.00	0.56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0.00	
3.公务接待费	6	3.00	0.56	
（1）国内接待费	7	-	0.56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9	-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0	
2.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2	-	0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0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5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6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1年度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461.51	1,461.51	0.00	1,461.51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461.51	1,461.51	0.00	1,461.51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376.51	376.51	0.00	376.51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00	376.51	376.51	0.00	376.51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1,085.00	1,085.00	0.00	1,085.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1,085.00	1,085.00	0.00	1,085.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1年度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1年度	公开10表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	
3. 机要通信用车		4	
4. 应急保障用车		5	
5. 执法执勤用车		6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8	
8. 其他用车		9	
二、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10	
三、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11	

注：本表反映截止2021年12月31日，部门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景德镇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1年度收入总3475.75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97.47万元，较2020年增加(减少)1741.9万元，增长(下降)33.38%；本年收入合计3378.27万元，较2020年增加(减少)1839.38万元，增长(下降)35.25%，主要原因是：非税收入清算追加资金较2020年减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1913.60万元，占56.64%；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461.51万元，占43.26%；其他收入3.16万元，占0.1%。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景德镇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1年度支出总计3475.75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3475.75万元，较2020年减少1741.9万元，下降33.38%，主要原因是：未发放政府性奖金以及项目支出减少；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较2020年减少20.95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进一步清理年末结转和结余。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1894万元，占54.49%；项目支出1581.75万元，占45.51%。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景德镇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1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660.37万元，决算数为3475.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9.34%。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决算数为7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决算先进奖励经费。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74.79万元，决算数为105.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0.48%，主要原因是：实际支出较预算增加。

（三）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12.28万元，决算数为112.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原因是：按年初预算支出。

（四）城乡社区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379.38万元，决算数为3157.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28.91%，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市政设施配套费返还增加。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93.92万元，决算数为93.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原因是：按年初预算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景德镇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894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1174.90万元，较2020年减少269.48万元，下降18.66%，主要原因是：未发放绩效奖。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200.48万元，较2020年减少0.74万元，下降0.37%，主要原因是：进一步落实过紧日子文件要求，压缩公用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502.06万元，较2020年减少303.73万元，下降61.82%，主要原因是：抚恤金以及退休人员奖励金减少。

(四)资本性支出16.56万元，较2020年减少29.38万元，下降63.95%，主要原因是：减少办公设备采购。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景德镇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3万元，决算数为

0.56 万元，完成预算的18.67%， 决算数较2020年增加0.56 万元，增长100%，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决算数为0 万元，决算数较2020年增加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 团组0个，累计0人次，主要原因是无出国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3万元，决算数为0.56 万元，完成预算的18.67%， 决算数较 2020年增加0.56万元， 增长100%，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全年国内公务接待5批，累计接待 6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累计接待0人次，主要为：无外 事接待。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公务用 车购置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决算数为0万元，决算数较2020 年增加0万元，全年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支出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决算数为0万元，决算数较2020年 增加0万元，年末公务用车保有0辆。主要原因是无用车支出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景德镇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 出217.04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30.12万元，降低12.19%，

主要原因是：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减少，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公用经费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景德镇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6.5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6.5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6.5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16.56万元，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景德镇市住建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如下：

因车辆改革，无用车。具体明细如下：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数为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数为0辆，机要通信用车为0辆，应急保障用车为0辆，执法执勤用车为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为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为0辆，其他用车为0辆。

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为0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为0台。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纳入2021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10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581.75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将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自选1个项目)进行公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新老大楼维修费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1.91	71.9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新大楼屋面漏水情况进行有效处理，并对墙体进行加固，对大楼开展整体维修。				在计划及预算范围内达到维修质量的标准。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屋顶防水修复	2600 m ²	2600 m ²	15	15	
			指标 2：对墙体进行加固	590 m ²	590 m ²	15	15	
			指标 3：对电路进行检修	13000m	13000m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 1：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 1：维修工作按期竣工	年底前完成	年底前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同大楼房屋安全质量	有效保障，验收合格	有效保障，验收合格	10	10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改善工作环境，预防事故发生	工作环境得到改善	工作环境得到改善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 2021 年拨付的资金。

(二) 财政拨款（专项）：指市级财政 2021 年拨付用于白蚁防治工作的专项经费。

(三) 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1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含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其他优抚支出：反映除死亡抚恤、伤残抚恤、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优抚事业单位支出、义务兵优待、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以外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

(二) 卫生健康支出：反映政府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的支出。

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反映除行政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三）城乡社区支出：反映政府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反映除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机关服务、城管执法、工程建设管理等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五）“三公”经费支出：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